

##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德生物”）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3月23日在厦门市海沧区鼎山路39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弘宇先生主持。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根据2018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监事会起草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主要包括2018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和监事会对公司在2018年内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外担保等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发表了独立审核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

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 **3、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将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439,031,481.74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2.89%；营业利润143,924,502.10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5.33%；利润总额142,375,700.74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3.1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6,737,914.51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4.7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3,448,159.37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70%。

详细财务数据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综合考虑公司2018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和广大投资者的诉求，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

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并进行了完整的信息披露，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 **7、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 **8、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已与公司合作多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3月26日**